

教 務 處 公 告

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14 日
教 鄭 字 第 1070000083 號

主 旨：107 學年度各學系轉系標準表，請查照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依本校行事曆，107 學年度轉系申請日期自 3 月 15 日至 3 月 21 日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二、學生申請轉系須先經家長同意簽名或蓋章，附成績單正本(申請降轉者須於轉系申請表上之具結書簽名或蓋章)，於申請期間送回原系辦公室，由原系收齊彙整並經原系系主任及院長簽准。
- 三、學生申請轉系如有兩個志願，須附成績單及申請表各 2 份，且 2 份申請表志願須一致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- 四、轉系標準表將公告於教務處註冊組網頁(<http://www.acad.tku.edu.tw/RS/main.php>)「最新訊息」及公布欄，轉系申請表可逕至教務處註冊組網頁下載(表格編號：ATRX-Q03-001-FM013)或至教務處註冊組 1 至 5 號櫃台或蘭陽校園聯合辦公室取用。